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26-036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6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6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61,377.21	292,202.81	23.67%
营业利润	10,459.20	10,183.04	2.71%
利润总额	10,280.01	10,159.76	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21.89	4,399.31	11.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30.35	3,159.40	2.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9	0.0366	11.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5%	0.68%	0.07%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12,235.11	1,023,659.31	-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53,962.77	651,726.55	0.34%
股本(万股)	121,572.58	121,572.58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43	5.41	0.37%

注：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最终结果以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6年上半年，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和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核心产品销量同比增长，并通过优化配方工艺、降低重稀土用量等降本措施，带动综合毛利率同比提升；部分下属子公司经营改善，实现减亏或扭亏；同时公司进一步完善库存管理，关键原材料库存结构优化，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受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升值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产生汇兑损失，财务费用同比增加，部分抵减了利润增幅。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1,377.21万元，同比增长23.67%；利润总额10,280.01万元，同比增加1.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21.8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88%；扣除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230.3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5%。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业绩预计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26-037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获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批复情况

2026年7月20日，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控股"）《关于同意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科资发股字〔2026〕33号）。

经研究，国科控股同意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关于同意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6-036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20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为推动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维护公司利益之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当日召开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7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裘水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公司拟使用自筹资金或其他合法资金人民币2-3亿元，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6-037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暨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筹资金或其他合法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人民币2-3亿元，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67.04元/股。按照本次回购价格上限367.04元/股测算，回购股份数量预计为54.49-81.73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30%-0.045%。具体回购金额及回购数量以回购完成时实际使用的资金和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2.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无明确的增减持计划，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6个月亦无明确的增减持计划。若上述股东后续拟实施相关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可能存在因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可能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转让的风险。

（3）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事项，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上述风险可能导致本次回购计划无法顺利实施，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由公司董事长提议，公司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部分回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公司拟使用自筹资金或其他合法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二）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公司本次回购部分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条相关规定：

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六个月；

2.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行为；

3.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4.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5.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1.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67.04元/股，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根据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资金状况和经营情况确定。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四）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

2.回购股份的用途：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如公司未能在本次回购完成后36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

3.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人民币2-3亿元。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成时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按照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367.04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54.49-81.73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30%-0.045%。具体回购金额及回购数量以回购完成时实际使用的资金和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五）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公司自筹资金或其他合法资金。

（六）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管理层将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在回购实施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1.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经管理层同意，回购方案提前结束，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提前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预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3亿元、回购价格上限为367.04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81.73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45%。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2亿元、回购价格上限为367.04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54.49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30%。

若本公司最终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本次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前		按照回购金额上限回购后		按照回购金额下限回购后	
	数量(万股)	占比	数量(万股)	占比	数量(万股)	占比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4,528.58	24.31%	44,610.31	24.36%	44,583.07	24.3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8,632.17	75.69%	138,550.44	75.64%	138,577.68	75.66%
三、股份总额	183,160.75	100.00%	183,160.75	100.00%	183,160.75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八）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全体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承诺

1、截至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630.4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26.38亿元，货币资金为89.45亿元。若按本次回购金额上限3亿元测算，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48%、1.33%。根据公司目前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回购资金总额2-3亿元，不会对公司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2、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在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中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九）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六个月的减持计划

1.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无明确的增减持计划，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6个月亦无明确的增减持计划。若上述股东后续拟实施相关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提议理由，提议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1.2026年7月2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裘永刚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提议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公司董事长裘永刚先生提议公司以自筹资金或其他合法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2.提议人裘永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同时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或操纵市场的行为。

3.提议人裘永刚先生在回购期间若有相关增减持计划，其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以及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公司将根据证券市场变化确定回购股份的实际实施进度。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尚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若公司发生注销所回购股份的情形，将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通知所有债权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二）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顺利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情况，在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基础上制定具体实施方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授权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实施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补充、授权、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

4.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证券账户；

5.根据实际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6.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二、回购方案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其他事项说明

1.回购专用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本次回购事项无需再次开立回购专用账户。

2.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5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银星能源；证券代码：000862）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7月16日、7月17日、7月20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偏离21.0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2.根据中证指数网显示，截至2026年7月20日收盘，公司市盈率（TTM）为181.75，市净率为1.14，市盈率高于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行业平均值（19.33）。公司股价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情绪、资金偏好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提高风险意识。

3.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将于2026年8月24日披露，目前财务数据正在核算中。公司不存在需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况，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4.公司整体经营情况保持稳定，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有序推进。

5.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7月16日、7月17日、7月20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偏离21.0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函询了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能源），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未发现近期有关公司高送转传言。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近期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将于2026年8月24日披露，目前财务数据正在核算中。公司不存在需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况，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3.根据中证指数网显示，截至2026年7月20日收盘，公司市盈率（TTM）为181.75，市净率为1.14，市盈率高于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行业平均值（19.33）。公司股价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情绪、资金偏好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提高风险意识。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控股股东的问询函及其回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6-033
可转债代码：113056 可转债简称：重银转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6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6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亿元

项目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84.86	76.59	10.80
营业利润	40.52	37.84	7.08
利润总额	40.81	37.85	7.8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5.18	31.90	1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4.90	31.75	9.92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99	0.92	7.61
年化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3	11.52	提升0.51个百分点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增减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11,089.09	10,337.26	7.27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674.87	629.72	7.17
股本(亿股)	36.26	34.75	4.35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16.68	16.11	3.99

注：

（1）上表所列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

（2）基本每股收益和年化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版）计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6年上半年，本行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和重庆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深刻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坚持"五高"定位战略引领，统筹推动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取得积极成效。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行资产总额11,089.0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51.83亿元，增幅7.27%；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5,824.5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11.74亿元，增幅9.63%；客户存款6,272.0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14.98亿元，增幅10.87%。2026年上半年，本行实现营业收入84.8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27亿元，增幅10.80%；利润总额40.8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96亿元，增幅7.82%；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35.1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28亿元，增幅10.28%。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6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与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本行法定代表人、行长、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及财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0日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第2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2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南华瑞盈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南华丰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扬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恒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价值启航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南华瑞泰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丰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南华丰元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南华丰睿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丰利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南华科技创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2026年第2季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07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nanhuafunds.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仅涉及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05599）咨询。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21日

汇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6年第2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汇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汇泉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泉臻心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泉兴至未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泉安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泉匠心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泉启元未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汇泉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汇泉安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泉智享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泉均衡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泉安瑞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泉中证A5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泉安悦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泉科创创业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2026年第2季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7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springs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01-5252、010-81925252）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汇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88002 证券简称：睿创微纳 公告编号：2026-056
转债代码：118030 转债简称：睿创转债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增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0,000.00万元至130,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42%到270%。

2.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7,000.00万元至127,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56%到287%。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上年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5,101.1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2,840.68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受益于行业需求高度景气，公司在手订单充裕、新接订单情况向好；另一方面，公司持续推进产能建设，随着产能的释放，公司2026年二季度的营业收入实现了同比和环比双增长。展望下半年，公司有望进一步释放供给弹性，承接并交付更多订单。

2.得益于红外8μm产品批量出货，以及规模效应和良率提升，上半年毛利率显著提高。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6-065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1）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7,238.9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9,586.03万元，同比增加28.95%左右。

（2）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299.0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508.37万元，同比增加19.36%左右。

（3）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008.8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468.72万元，同比增加19.48%左右。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5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7,652.88万元；利润总额：9,470.1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790.7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540.09万元。

（二）每股收益：0.65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凭借稳定可靠的供应保障能力，推动部分核心特气产品（光刻及其他混合气体、氟碳类气体）销量实现提升、销售毛利额增加所致。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基金 2026年二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5只基金的2026年二季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7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hx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62-8028）咨询。具体基金明细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主代码
1	华西优选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9281
2	华西优选价值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9747
3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0444
4	华西科技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25736
5	华西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25807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7月21日

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2026年第二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尚正竞争优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尚正正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尚正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尚正新能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尚正臻惠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尚正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尚正臻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尚正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尚正正泰平衡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尚正研究睿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尚正正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尚正中证A500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2026年第二季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7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topright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755-71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5011 证券简称：杭州热电 公告编号：2026-025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7日、7月2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2026年7月17日、7月2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公司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亦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前三大股东发函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三大股东均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大股东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7日、7月2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目前公司市盈率（TTM）为251.89，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均值39.